

股票简称：ST 吉炭

股票代码：000928

公告编号：2007-021

中国中钢集团公司 关于认沽权利实施完毕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钢吉炭（000928）鉴于中国中钢集团公司派发的认沽权利的行权期已结束，认沽权利的实施已经完成。

现将本次认沽权利的行权结果公告如下：

中国中钢集团公司派发的认沽权利的行权日为 2007 年 5 月 29 日至 2007 年 6 月 4 日共 5 个交易日，行权价为每股 4.00 元。

在上述认沽权利行权期间，没有股东对上述认沽权利实施行权。

特此公告

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07 年 6 月 4 日